

## 第十二屆成大盃桌球錦標賽競賽規程

一、比賽宗旨：為提倡大專院校桌球運動風氣及提供適當校際聯誼活動，達到以球會友目的，特舉辦本比賽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臺南市政府體育局

三、主辦單位：國立成功大學桌球校隊

四、協辦單位：國立成功大學體育室

五、比賽日期：113年8月8日（四）、113年8月9日（五）  
113年8月10日（六）、113年8月11日（日）

六、比賽地點：台南市東區大學路1號（國立成功大學中正堂）

七、賽程公布：預計於113年7月27日公布於成大盃粉絲專頁

八、比賽組別：

**預計日期**（實際可能依報名人數微調）

113年8月8日（四）

- |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
| 1、國小高年級男子個人單打 | 國小中年級男子個人單打 |
| 2、國小高年級女子個人單打 | 國小中年級女子個人單打 |
| 3、國小高年級男子團體賽  | 國小中年級男子團體賽  |
| 4、國小高年級女子團體賽  | 國小中年級女子團體賽  |

113年8月9日（五）

- 1、大專女子團體賽
- 2、大專男子團體賽

113年8月10日（六）

- |            |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|----------|
| 1、大專男子個人單打 | 大專男子個人雙打 |
| 2、大專女子個人單打 | 大專女子個人雙打 |
| 3、大專混合個人雙打 |          |
| 4、社會個人單打   | 社會個人雙打   |

113年8月11日（日）

- 1、社會團體賽

## 九、參賽資格：

1. **大專組男子團體、大專組女子團體：**  
限各校校隊報名參加，以 112 學年度大專運動會桌球項目所規定，**乙組參賽資格者為限**，體保、體資生不得報名參賽。男子組報名隊伍不足十六隊，女子組報名隊伍不足八隊則大會有權退費取消賽事。
2. **大專組男子個人、大專組女子個人、大專組混合：**  
僅限校隊**乙組選手參賽**，且**每人**只可選擇報名**一個項目**，各校各項目報名組數不限。
3. **社會團體組：**  
限額 48 隊，**每隊至少一名女性**。隊中若有民國 101 年至今曾當選青少年國手、成年國手者（含中華民國桌球協會所公佈之 15、17、18 歲與 19 歲青少年國手、成年國手），每次下場陣容只可有**一名**青少年國手或成年國手，若報名隊伍不足二十隊則大會有權退費取消賽事。額滿則不再接受報名。
4. **社會組個人賽：**  
單打開放 96 個名額、雙打開放 48 個名額，額滿則不再接受報名。
5. **國小團體組：**  
男生組每組限額 32 隊、女生組每組限額 24 隊。全國 113 學年度各公立或立案的私立國民小學在籍學生，都可以參加。團體賽以校為單位男女生分別組隊，**不得兩校合併組隊**。若團體賽未滿 12 隊則取消。
6. **國小單打賽：**  
全國 113 學年度各公立或立案的私立國民小學在籍學生皆可參加。**每人**只可選擇報名**一個項目**，每項分別僅開放 64 個名額。
7. **注意事項：**
  - (1) 每位選手於大專組個人單、雙打，只能擇一參加。
  - (2) 每位選手於社會組個人單、雙打，只能擇一參加。
  - (3) 團體賽不限制每位選手報名組別（參加大專組團體賽或國小組團體賽的選手也可報名社會組團體賽）。
  - (4) **大專組參賽資格含應屆畢業生，不含新生。**
  - (5) 大專組及國小組參賽選手於競賽當天請務必攜帶學生證或在學證明、應屆畢業生請攜帶畢業證明相關文件，以供有問題時查驗。
  - (6) 大專組、國小組及社會組團體賽球員定於選手名單者方具上場資格。
  - (7) 國小組參賽資格含應屆畢業生，**不含新生**。個人與團體賽較低年級可跨至高年級組；較高年級則不可跨至低年級組。
  - (8) 除國小組，其餘任何團體組，女生皆可報名男生組別，男生則不可名女生組別。
  - (9) 大專組及國小組團體賽球員不得由兩校並隊。
  - (10) 若有爭議，最終結果由大會定奪。

## 十、競賽辦法：

### (一) 比賽制度：

#### 1. 團體與個人賽制：

(1) 社會組、大專組、國小組團體賽：各組預賽採兩隊晉級決賽，決賽採抽籤單淘汰。

(2) 社會組、大專組、國小組個人賽：單淘汰。

#### 2. 團體賽各組制度：

(1) 大專男子組：每隊限報 10 人，每場比賽採七人五點制（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不得重複出賽。

(2) 大專女子組：每隊限報 10 人，每場比賽採七人五點制（單、雙、單、雙、單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不得重複出賽。

(3) 國小組：男子每隊限報 8 人，每場比賽採六人五點制（單、單、雙、單、單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不得重複出賽；女子每隊限報 6 人且最少 4 人，每場比賽採四人五點制（單、單、雙、單、單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雙打選手得以兼一點單打。

(4) 社會組：每隊限報 10 人，每隊至少一名女性，每場比賽採七人五點（單、混雙、單、雙、單，女雙可以打混雙點）先勝三點者獲勝，不得重複出賽。

3. 賽制採五局三勝制，每局 11 分。

4. 空點之後各點以負論。

5. 循環賽成績計算方式：

(1) 凡中途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球隊，其已賽成績不予計算，往後之出賽權亦予取消。

(2) 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如下：

a. 勝一場得二分，敗一場得一分，積分多者獲勝。

b. 如遇二隊積分相同時，以該二隊比賽之勝隊獲勝。

c. 如遇三隊或三隊以上積分相等時，以該相關隊比賽結果依下列順序判定：

(a)  $(\text{勝點和}) \div (\text{負點和})$  之商大者獲勝。

(b)  $(\text{總勝局數}) \div (\text{總負局數})$  之商大者獲勝。

(c)  $(\text{總勝分}) \div (\text{總負分})$  之商大者獲勝。

(d) 若相關隊勝點、局、分再相同時，則由各隊抽籤決定。

(3) 團體賽若比數為 2：2 且兩隊第五點皆為空點，勝負依 5.(2) 判定勝負之優先順序計算方式決定；若於預賽發生互咬情形，則第五點成績不予計算，其餘判定方式遵從 5.(2) 並跳過 5.(2) c.(c) 進行計算。

6. 本次競賽於個人賽將採檢錄方式提前將選手集合，待有空桌時直接安排下場以利賽程安排，煩請各位選手配合。

7. 競賽時，大會總計唱名三次，若選手或該隊伍於唱名第三次後 5 分鐘內仍未到指定地點，則視為棄權。

(二) 比賽規則：採用中華民國桌球協會審定發行之最新桌球規則。

(三) 比賽用球：Nittaku 三星比賽用 40+ mm 塑料日製白球。

☆ 為了賽程順利進行，場地安排得由大會隨時視情況調度及分場同時舉行，各隊不得異議。

## 十一、報名辦法：

### (一) 費用：

大專團體組及社會團體組每隊 2400 元。

國小團體組男子每隊 1500 元、女子每隊 1300 元。

國小、大專、社會個人單打每人 300 元。

國小、大專、混合、社會個人雙打每組 350 元。

### (二) 報名日期：

113 年 6 月 23 日（日）早上八點至 113 年 6 月 29 日（六）下午五點止，所有隊伍報名截止。

註：為讓比賽可以順利進行，主辦單位有權根據報名狀況決定是否更改原來之報名截止期限。

☆ 未繳報名費或逾期恕不受理。

### (三) 報名流程：

1. 至 google 表單詳細填寫報名表。
2. 送出表單後，會立即收到系統自動發送之”報名資料確認信”。
3. 至銀行、郵局臨櫃辦理或網銀線上匯款（不可使用 ATM）。
4. 若填寫完報名表單後三日後仍未完成匯款手續，工作人員將寄送”報名無效通知信”，通知後一日將取消該次表單。要再次報名請由步驟 1. 從頭開始。
5. 填寫「匯款資料表單」：（來款單位、金額、匯款日期、所需統編、匯款證明）。  
<https://docs.google.com/forms/d/e/1FAIpQLSfrHP3UnmXw7GFxHOhtwHcaqxTn2MLZc4cA59ixNQknc07dA/viewform?usp=sharing>
6. 若已繳交報名費且送出表單，五日內會收到由工作人員寄送的”報名成功確認信”，即報名成功！
7. 注意事項：
  - (1) 匯款後請保留收據以供日後核對。
  - (2) 聯絡人之聯絡電話與電子郵件信箱請務必詳實填寫。
  - (3) 若要更動名單，可私訊成大盃粉絲專頁更改名單。
  - (4) 若要取消報名，請聯絡成大盃粉絲專頁為您辦理退費手續。
  - (5) 名單將由最後填寫之為依據，於粉專公告名單五日後(名單確認)不得更改。

☆ 報名表單的填寫請勿以數字、特殊符號、無意義文字等惡意卡位，主辦方將視情況取消其報名資格。

☆ 社會團體組之隊伍名稱上限為六個字(兩個英文字母視為一個字)，若超過字數經提醒後仍未修改，待名單確認後大會將取前四個字作為隊名。

### (四) 匯款方式：

(注意！不能使用 ATM，並請將匯款人資料填寫詳細！)

戶名：國立成功大學 401 專戶

銀行：臺灣銀行台南分行

帳戶：009-036-071-141

(五) 退費相關事項：

- 1.若遭遇颱風來襲，台南市政府宣布當日台南停班停課，則當日比賽取消，當日報名費全額退費，其它日照常舉行。
- 2.於名單確認後，任何個人因素無法出席成大盃，本活動將不接受任何退款請求。
- 3.如有任何其它突發狀況，將以成大盃粉絲專頁公告為準。

十二、獎勵辦法：

大專團體組、國小團體組、社會團體組及個人賽各組皆取前八名(三、四名並列第三名，五至八名並列第五名)。各組前三名頒發獎盃(或獎牌)乙座、獎狀以及獎品；第五名頒發獎狀。

十三、比賽場地嚴禁攜帶寵物、含糖飲料及食物入內（礦泉水除外），請各選手遵守。

十四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主辦單位修正後實施之。

十五、其他相關事宜請洽：

(1) 聯絡人：

總召 呂侑臻 0906150313

副召 施淳祐 0976299881

公關 汪寔任 0938425508

成大校桌 email：[nckutabletennis@gmail.com](mailto:nckutabletennis@gmail.com)

(2) 活動粉絲專頁的網址（報名表單 6/23 公佈在粉專置頂貼文）：

<https://goo.gl/NT3ETW>